

立法會 CB(2)1106/03-04(03) 號文件

致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主席
楊耀忠議員：

有關立法會於 30/1 早上 9:00 舉行教育事務會議
對諮詢有關「公營學額的規劃和提供」意向
本會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小學校長會的意見如下：

1. 小學每班人數經政府確認活動班三十人，傳統班每班三十五人，後因要應付需求，在每班學生名額上，加多兩名，變為現時活動班為三十二人，傳統班為三十七人，作為臨時措施，現在因適齡兒童減少，政府應首先回復之前的規劃，即活動班每班三十人，傳統班每班三十五人。
2. 為確保教育服務質素，每班人數不應太多，因此政府應強制執行每班人數上限，活動班三十人，傳統班每班三十五人。因此受歡迎的學校亦不可超收學生。
3. 應立即停止興建直資中學，因為已有足夠中學的學額吸納所有的官津小學生的畢業生。
4. 不應增建直資小學，因為適齡學童已經減少，市場已出現供過於求的狀況。
5. 本會認為推行小班教學制，有利於提升教育質素，在校舍較舊的學校推行，每班二十至二十五人，這樣可彌補對該等小學資源投放不足的缺失（相對三十班千禧校舍而言）
6. 擴大學校網，使家長的選擇權增加，這樣可使家長有多元選擇而無須引入直資學校。現時合共有五十五個「小一學校網」，嚴重限制了家長的選擇權，校網的設立是為了減少學生舟車的勞頓之苦，由於近年公共交通設施及路網已大有改進，校網可以重新調較，適當地減少校網數目，擴大校區，以增加家長的選擇，這樣可不用增建直資學校也同樣帶來業界的良性競爭，有利提升學校質素。

中華基督教會小學校長會副主席

陳自端

二〇〇四年一月廿六日